

辽宁人民出版社

唐宋八大家散文

广选·新注·集评

樓閣者而告之曰
爾有觀於彼者乎
御者對曰甘肅河
洛之神名曰金妃

曾

巩卷

前 言

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中，唐“韩、柳”，首倡古文，导夫先路；宋“欧、曾”，踵事增华，下启诸派。四人各以其业绩，彪炳于史册。

四人之中，所谓“曾”，即北宋中期著名文学家曾巩。巩，字子固，建昌军南丰（今江西省南丰县）人，世称“曾南丰”或“南丰先生”，与欧阳修比肩，并称“欧、曾”。

曾巩著述颇丰，但因历时久远，辗转散失，今仅有《元丰类稿》和《隆平集》传世。《元丰类稿》五十卷，收辑其诗、文之作，现已由陈杏珍、晁继周二先生据以整理点校，由中华书局出版，更名为《曾巩集》。至于《隆平集》，则属史籍，《四库全书》将其归入史部之别史类。全书凡二十卷。“是书纪（宋）太祖至英宗五朝之事，凡分目二十有六，体似会要。又立传二百八十四，各以其官为类”（《四库全书总目》卷五十）。后人颇疑此书为伪，以为似非出自曾巩手笔。但今人余嘉锡先生确信其真，广征博引，破惑解疑，言之凿凿，雄辩有力，令人信服。详见其所著《四库提要辨证》卷五。

在两宋期间，曾巩是一位颇具特色的文学家。就《曾巩集》而言，共收有诗四百余首，文七百余篇，至今尚未见有赋作。令人感到意外的是，正当宋词蓬勃兴盛之际，他竟不

逐时尚，极少填词，现存集中，仅有一首《赏南枝》而已。总之，曾巩专注于诗歌和散文创作，决不旁骛。

在两宋期间，曾巩散文，尤为世人所喜爱，深受名家赞誉。“（巩）未冠，名闻四方”，“自朝廷至闾巷、海隅、障塞，妇人、孺子皆能道公姓字。其所为文，落纸辄为人传去，不旬月而周天下。学士、大夫手抄口诵，唯恐得之晚也”（《曾巩集·附录·行状》）。“一时工作文词者，鲜能过也”（《宋史·曾巩传》）。一代宗师欧阳修称赞曾巩是“魁垒拔出之材”（《欧阳修全集·居士集·送曾巩秀才序》），又对门人称述曰：“过吾门者百千人，独于得生为喜”（《曾巩集·上欧阳学士第二书》）。北宋著名文学家苏轼于《送曾子固倅越得燕字》诗中赞美云：“醉翁门下士，杂遝难为贤。曾子独超轶，孤芳陋群妍”，“安得万顷池，养此横海鳢？”（《苏东坡全集》卷二）既是北宋著名政治家，又是著名文学家的王安石为诗盛赞曾巩，诗云：“曾子文章众无有，水之江汉星之斗”，“借令不幸贱且死，后日犹为班与扬”（《临川先生文集·赠曾子固》）。诗中，将曾巩散文比作地上之江、汉二水，比作天上之北斗，同时，又将其与班固、扬雄相提并论，后人深以此评为是，在序曾巩文集时，往往取王安石之诗作评，诸如明赵琬、邹旦、邵廉等人之序可证。由此，也足见自宋以来文人服膺曾巩散文之一斑。

在两宋期间，曾巩散文就作为楷范，广为世人所师法。北宋著名词作家秦观称曾巩“以文章为世师”（《曾巩集·附录·哀词》）。南宋著名理学家、文学家朱熹将曾巩比之于学者、宗师欧阳修，因并称“欧、曾”（见《朱子语类》卷四十七）。

自北宋以来，曾巩散文被大量编入文集，铨评其精妙，诱导其后学。诸如宋王霆震所编《古文集成前集》、宋吕祖

谦所编《古文关键》及《宋文鉴》，无不如此。引人注意的是，《古文关键》竟摒王安石之作不取，而独取曾巩之文。当然，这也许与王安石推行新法相关。

明代前、后“七子”，对曾巩不仅推崇备至，认为“三代以下之文，莫如南丰”（《荆川先生文集·与王遵岩参政》），而且，选集迭出，以曾文为主臬。诸如朱右所辑《八先生文集》、茅坤所编《唐宋八大家文钞》等，无不如此。

清姚鼐所选《古文辞类纂》及他人诸多类似之作，也以曾巩为法式。

其实，以曾巩散文作为取法之篇，始于宋代。北宋著名诗人陈师道本为“苏门六君子”之一，但他实则独师曾巩。《归田诗话》卷中载：“陈后山（师道）少为曾南丰所知。东坡爱其才，欲牢笼于门下，不屈。有‘向来一瓣香，敬为曾南丰’之句。”陈师道又著有《妾薄命》二篇，自注云：“为曾南丰作。”朱熹于《跋曾南丰帖》中云：“余年二十许，便喜读南丰先生之文，而窃慕效之。竟以才力浅短，不能遂其所愿。”

总之，曾巩以专注并擅长于散文创作而闻名于世，成为光前裕后的一代宗师。

曾巩生于世儒仕宦之家。其曾祖父曾仁旺，赠尚书水部员外郎。其祖父曾致尧，字正臣。少知名江南。当南唐时，不就乡里之举。南唐亡，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年），举进士及第。为符离主簿，累迁光禄寺丞，监越州酒税。数上书言事，献文章，宋太宗奇之。召拜著作佐郎，直史馆。先后知寿州、泉州、苏州、扬州、鄂州。真宗知其才，将召以知制诰，而大臣有不可者，乃已。累迁户部郎中。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五月，卒于官，年六十有六。死后用其子易

占恩，再迁右谏议大夫，后追封密国公，《宋史》卷四四一有传。欧阳修为曾易占作神道碑铭，见《欧阳修全集·居士集卷二十一》。曾巩著有《先大夫集后序》一文，称述其祖父曾致尧耿直不阿、勇言得失及文章之美。

曾巩之父曾易占，字不疑。生于宋太宗端拱二年（989年），仁宗庆历七年（1047年）卒，终年五十九岁。少以文章有名，以荫补太庙斋郎。为抚州宜黄、临川二县尉，举三司法。中进士第，改镇东节度推官。还，改武胜节度掌书记、崇州军事判官，皆不往。用举者，监真州装卸米仓。迁太子中允、太常丞、博士。知泰州之如皋、信州之玉山二县。知信州时，钱仙芝者有所丐于玉山，易占不与，即诬易占。吏治之，得所以诬易占者。仙芝则请，出御史。当是时，仙芝盖有所挟，故虽坐诬易占抵罪，而易占亦卒失太常博士之职。易占归，不仕者十二年，复如京师，曾巩奉父而行。至南京（今河南省商丘县南）病，遂卒。曾巩得致仕相杜衍之助，扶柩还乡。赠光禄卿。后，追封鲁国公。王安石著有《太常博士曾公墓志铭》，载《临川先生文集》卷九十三。

曾巩出身于世儒之家。“家世为儒，故不业他”（《曾巩集·上欧阳学士第一书》）。“十六七时，窥六经之言与古今文章”（《曾巩集·学舍记》）。曾巩“窥圣人旨意所出，以去疑解蔽”，“养吾心以忠，约守而恕行之”（《曾巩集·南轩记》）。“盖自扬雄以后，士罕知经，至施于政事，亦皆卑近苟简，故道术寢微，先王之迹不复见于世。公（巩）生于末俗之中，绝学之后，其于剖析微言，阐明疑义，卓然自得，足以发六艺之蕴，正百家之谬，破数千载之惑。其言古今、治乱、得失、是非、成败，人贤不肖，以至弥纶当世之务，斟酌损益，必本于经，

不少贬以就俗，非与前世列于儒林及以功名自见者比也”（《曾巩集·附录·行状》）。

总之，曾巩受先辈濡染，感于世势，成为深研圣人之道，博通儒家经典，以复兴圣人之道为己任者。

曾巩生于宋真宗天禧三年（1019年），经历真宗、仁宗、英宗和神宗四朝，卒于神宗元丰六年（1083年），终年六十五岁。曾巩一生，大致可分为以下五个时期：

一、苦读能文时期。以二十三岁为界。前此，曾巩已文名籍籍。“公（巩）生而警敏，不类童子，读书数百千言，一览辄诵。年十有二，日试六论，援笔而成，辞甚伟也。未冠，名闻四方”（《曾巩集·附录·行状》）。在此时期，曾巩由文而及圣人之道。正如朱熹所说：“他（曾巩）初亦只是学为文，却因学文，渐见些子道理”（《朱子语类·论文上》）。

或许是悔其少作的缘故，集中此时期的作品很少，也难以确指，但《读贾谊传》似著于此时期。

二、坎坷不售时期。年近不惑，即三十九岁时，曾巩始中进士第，释褐。今以二十三岁至及第前为一时期。

庆历元年（1041年），曾巩二十三岁，入太学，初识欧阳修。自此之后，其思想及文风，划然一变。

《曾巩集》中，著于庆历元年的《上欧阳学士第一书》颇足珍视，它在曾巩的文学生涯中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它是一篇宣言。文中，作者有所尊崇，“观圣人之道者，宜莫如孟、荀、扬、韩四君子之书也，舍是，醺矣”；有所愤慨，“仲尼既没，析辨诡词，骊驾塞路”，“近世学士，饰藻绩以夸诩”，“仁义礼乐之道，则为民之师表者，尚不识其所为，而况百姓之蚩蚩乎！圣人之道，泯泯没没，其不绝若一发之系千钧也，耗矣哀哉”；有所仰慕，称欧阳修为“命世大

贤”，赞颂其于韩愈之后“不顾流俗之态，卓然以体道扶教为已务”。文中，作者自明心志，“周游当世，常斐然有扶衰救缺之心”，“明圣人之心于百世之上，明圣人之心于百世之下。其口讲之，身行之，以其余者，又书存之，三者必相表里。”文中，宗经、征圣、明道、法先王之迹甚明，“扶衰救缺”、振兴古文、古道之志极坚。其后，曾巩又在《王深父文集序》、《王子直文集序》、《王容季文集序》诸文中，一再申明以“明圣人之道于千载之后，所以振斯文于将坠，回学者于既溺”（《曾巩集·王深父文集序》）之志。

与欧阳修的师生之谊，使曾巩思想得以升华。“坐而与之（欧阳修）言，未尝不以前古圣人之至德要道，可行于当今之世者，使巩薰蒸渐渍，忽不自知其益，而及于中庸之门户，受赐甚大，且感且喜”（《曾巩集·上欧阳学士第二书》）。在欧阳修的教诲下，使原本“于圣人之道，有丝发之见”（《曾巩集·上欧阳学士第一书》）的曾巩踵事增华，更趋成熟。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卷十九云：“欧公门下士，多为世显人。议者独以子固为得其传，犹学浮屠者所谓‘嫡嗣’。”“嫡嗣”之评，实是中肯之言。

文以明道，诗以讽谏，曾巩专注于诗、文，尤致力于散文，诚非偶然。

在十六年的坎坷不售时期，曾巩大量作“记”，而其中“九记”最具代表性。其《仙都观三门记》、《莱园院佛殿记》，一斥道，一斥佛，而纳之于先王之礼。其《墨池记》、《宜黄县县学记》、《学舍记》、《南轩记》及著于治平三年（1066年）的《筠州学记》，倡兴学，倡儒学。其《秃秃记》、《繁昌县兴造记》、《抚州颜鲁公祠堂记》皆有慨于时弊，倡仁义，赞忠直。

总之，著于庆历元年之后的散文，旨在“振斯文于将坠，回学者于既溺”，行其“扶衰救缺”之志而已。

三、校书史馆时期。曾巩自述，“予校书史馆凡九年”（《曾巩集·二女墓志》）。所谓“九年”，即从嘉祐五年（1060年），曾巩四十二岁起，至熙宁元年（1068年），曾巩五十岁时止。在此期间，其所著大多为书序，《新序目录序》等二十余篇，可视为代表作。

在此时期，曾巩一直被视为“迂阔”。读过《赠黎、安二生序》、《送傅向老令瑞安序》可知，所谓“迂阔”，即“知信乎古而不知合乎世，知志乎道而不知同乎俗”（《曾巩集·赠黎、安二生序》）。文中，作者貌似自嘲，实则自豪，即使被排挤补外，也无怨无悔。总之，“迂阔”之讥，恰恰反映出曾巩力矫文风，力矫时弊，竭力振兴古文、古道之志，入仕以来，此志同坎壈不售时期一样，仍始终不渝。

其实，同中有异，在“迂阔”之讥中，与前一时期相比，已大有移步换形之异。异在曾巩拓字于史籍，借史明道。

其一，曾巩就史而论及古今法、道之变：“二帝三王之治，其变固殊，其法固异，而其为国家、天下之意，本末先后，未尝不同也”，“盖法者，所以适变也，不必尽同；道者，所以立本也，不可不一，此理之不易者也”（《曾巩集·战国策目录序》）。作者又由史而论及礼、俗之变：“然而，古今之变不同，而俗之便习亦异，则法制数度，其久而不能无弊者，势固然也。故为礼者，其始莫不宜于当世，而其后多失而难遵，亦其理然也。失则必改制以求其当”（《曾巩集·礼阁新仪目录序》）。基于古今法、道、礼、俗之变，作者提出“改制求当”之见。此与其好友、改革家王安石相比，真可谓难兄

难弟了。

其二，曾巩于史论中推崇汉、唐。其所以著《新序目录序》、《说苑目录序》、《徐干中论目录序》诸文，或评论司马迁、刘向之得失，或推崇扬雄、徐干之纯正，或总结、反思周、秦、两汉间先王之道兴衰之理，旨在扬弃，旨在以汉为鉴。与此相应，《曾巩集》中，言及唐代政治之作也比较多。其所以著《唐论》、《礼阁新仪目录序》、《唐令目录序》诸文，或论唐之得失（见《唐论》），或赞唐太宗“绌封伦而纳郑公之议”（见《唐令目录序》），知古鉴今，旨在以唐为师。曾巩在倡导师法汉、唐之中“明圣人之道于千载之后。”

总之，在校书史馆时期，曾巩仍“迂阔”不渝。同时，为“扶衰救缺”，而将其法先王之道的思想推进为“改制求当”，法后王，法汉、唐的政见。

四、辗转州郡时期。曾巩自五十一岁，即熙宁二年（1069年）始，至六十二岁，即元丰三年（1080年）止，先后通判越州，知齐、襄、洪、福、明、亳六州。“自其求补外，凡十二年”（《曾巩集·附录·墓志》）。

在此期间，曾巩所作，以“记”为多。其所著《越州赵公救灾记》等六篇，可视为代表作。

在此期间，曾巩由朝廷转至州郡，身系一方兴衰，深知吏治民情。“屋漏在上，见者在下”，曾巩尽心尽瘁，致力于地方行政。此为曾巩以古文、古道“扶衰救缺”的务实时期。

在此期间，其文或恤民情，赞良吏，褒忠勤，如《瀛州兴造记》、《道山亭记》、《越州赵公救灾记》等；或斥因循，废苟简，倡改革，如《广德湖记》、《洪州东门记》、《襄州宜城县县长渠记》等。凡此，均与其校书史馆时期的思想一脉相

承，二者虚实相映，表里相辅。

五、回朝任职时期。自元丰三年（1080年）十月，即曾巩六十二岁始，至元丰六年（1083年）四月，即曾巩六十五岁止，在朝任史馆修撰，擢拜中书舍人（《曾巩集·附录·墓志》）。

曾巩自京师补外，又回朝供职，一入一出，出而复入，其间共历时二十一载。朝之利弊，民之情伪，在目在心。因而，在此期间，其所著“五札”，即《请令长贰自举属官札子》、《请令州县特举士札子》、《请西北择将、东南益兵札子》、《议经费札子》、《请减五路城堡札子》，颇有“达则兼善天下”（《孟子·尽心上》）之概，其悯时忧国之思，远见卓识，令人振奋。此为曾巩“扶衰救缺”、行先王之道的鼎盛时期。

综合上述，综合曾巩在五个时期的思想衍变及其不同时期的思想风貌，综观其全部作品，可以一言以蔽之曰：自庆历元年以来，曾巩志在振兴古文、古道，他以诗讽谏，以文明道，始终不渝，孜孜以求。

曾巩的散文风格，衍变之迹较为明显。以庆历元年为界，大致可分为前、后两个时期。

欧阳修《送吴生南归》诗云：“自我得曾子，于兹二十年”。“我始见曾子，文章初亦然。昆仑倾黄河，渺漫盈百川。决疏以道之，渐敛收横澜。东溟知所归，识路到不难”（《欧阳修全集·居士集卷七》）。

元丰八年（1085年），即曾巩逝世后的第二年，王震于《南丰先生文集序》中云：“南丰先生以文章名天下久矣。异时齿发壮，志气锐，其文章之慄鸷奔放，雄浑环伟，若三军之朝气，猛兽之扶怒，江湖之波涛，烟云之姿状，一何奇也”（见《曾巩集·附录》）。

清何焯评曾巩少作云：“词虽激昂，气实轻浅”（《义门读书记》卷四十四）。

曾巩在《与王介甫第一书》中云：“欧云：孟、韩文虽高，不必似之也，取其自然耳。”宋自柳开倡导古文以来，文学之士，多以韩愈为宗，学韩之风，蔚然而盛。曾巩在此信中谆谆告诫好友王安石，实则是自警与反思。

综上所述可知，曾巩早期学韩，其少作，或如“昆仑倾黄河”，或如“猛兽之执怒，江湖之波涛”，词意激昂，“气盛言宜”，奇崛雄肆，颇有韩文之致。然而，王震却称曾巩后期文风为“衍裕雅重，自成一家”（《曾巩集·附录·南丰先生文集序》）。其前后衍变之迹，始于与欧阳修相识的庆历元年。而今，集中大多为庆历以来所著，良有以也。

曾巩文风的衍变，并非出自个人好恶。北宋初年，承唐及五代陋习，文尚俚偶，刻意求奇，“柳开、穆修志欲变古而力弗逮”（《宋史·文苑传》）。皇祐年间，“张方平知贡举，言文章之变与政通”（《宋史·选举志一》），力倡改革；嘉祐年间，欧阳修知贡举，力矫文风之弊，却备受诋侮。“时进士益相习为奇僻，钩章棘句，寔失浑淳。欧阳修知贡举，尤以为患，痛裁抑之。既而，试榜出，时所推誉，皆不在选。浇薄之士，候修展朝，群聚诋斥之，街司逻卒不能止。至为祭文投其家，卒不能求其主名置于法。然自是，文体亦少变”（同上）。当此之际，文学风格已不再是个人顺心由性之事。曾巩志在以其“衍裕雅重”之文风力矫文苑“浮薄奇僻”之弊，恢复其“浑淳”之风。

总之，自庆历元年以来，受欧阳修陶冶，曾巩将古文与古道相结合，将儒学与文风相结合，以“扶衰救缺”。

“先生（曾巩）自负要似刘向，不知韩愈为何如尔”（《曾

巩集·附录·南丰先生文集序》)。其实，自受教于欧阳修之后，曾巩出韩入欧，远绍西汉，散文风格也迥然一变。从而，使“儒术”、“文词”、文风三者融为一体，相得益彰。

北宋著名文学家苏辙有《曾子固舍人挽词》（见《栞城集》卷十三）一诗，诗云：

少年漂泊马光禄，末路蹉跎朱会稽。

儒术远追齐稷下，文词近比汉京西。

平生碑版无容继，此日铭诗谁为题？

试数庐陵门下士，十年零落晓星低。

“儒术”，则远宗稷下孟子、荀子；“文词”，则近承西汉司马迁、刘向、扬雄。苏诗简洁明快地揭示了曾巩散文的文学渊源及文学成就。对于将“儒术”、“文词”、文风三者合一的曾巩散文而言，苏诗确实是中肯之评。

曾巩散文的后期风格是基于上述而产生的。前期文风犹如飞瀑奔泻，后期文风犹如静潭平易。飞瀑、静潭之变，源于“扶衰救缺”，始自庆历元年。

综观宋、元、明、清诸家评论，曾巩散文具有以下特色：

一、含而不露。元刘壎于《隐居通议》卷十四评云：“公之文自经出，深醇雅淡，故非静心探玩，不得其味”。清姚鼐、刘熙载称曾巩散文为“偏于柔之美者”（《惜抱轩文集·复鲁絮非书》）、“柔婉”（《艺概·文概》）。明茅坤所评最为全面、切当：“曾南丰之文，大较本经术，祖刘向，其湛深之思，严密之法，自足以与古作者相雄长，而其光焰或不外烁也”（《唐宋八大家文钞·论例》）。所谓“湛深之思，严密之法”，“其光焰或不外烁”，恰好从宏观方面说明了曾巩散文含而不露的特色。与此相应，宋吕祖谦曾就《战国策目录序》一文评论

云：“此篇节奏从容和缓，且有条理，又藏锋不露。初读若大羹玄酒，须当子细味之。若他练字好，过换处不觉其间又有深意存”（《古文关键》卷下）。“节奏从容和缓”、“藏锋不露”、“须当子细味之”，吕祖谦之评，恰好又从微观方面揭示了曾巩散文含而不露的特色。

所谓“含而不露”，即曾巩散文立意深沉，绝少浮露，几乎篇篇如此。或由一小小题目，以短短篇幅，议论挥发，引出深远而纯正的见解，如《墨池记》；或借他山之石以攻玉，由僧之行而及化俗之美，如“于云峰院无涉，而意甚奇”（《唐宋八大家文钞》卷一〇五载茅坤评语）的《分宁县云峰院记》。总之，其散文言近旨远，意蕴幽深，作者剥笋抽丝，层层递进，引人入胜。

所谓“含而不露”，即曾巩散文曲折、柔婉，纤徐有味。“先儒言欧公之文，纤余曲折，说尽事情。南丰继之，加以谨严”（《隐居通议》卷十四）。今试读《曾巩集》，则可深知其行文之纤婉。

综上所述，曾巩以意旨为内，以文势为外，内深外纤，因而，使其作品含蓄、蕴藉。“纤徐而不烦，简奥而不晦，卓然自成一家”（《宋史》本传）。

二、质而不俚。宋人已早有此论。朱熹云：“南丰文却近质”（《朱子语类·论文上》）。楼昉（迂斋）评《战国策目录序》云：“密质而不俚，太史公之流亚也。咀嚼愈有味”（《古文集成前集》卷三）。又评《抚州颜鲁公祠堂记》云：“简而有法，质而不佻”（同上）。曾巩散文，语言质素纯净。这是曾巩师法史迁，“文词近比汉京西”之迹，也是“庐陵欧阳修出，以古文倡，南丰曾巩起而和之”（《宋史·文苑传》）的结果。质而不俚，旨在矫正当时浮华文风。

曾巩散文质而不俚的语言风格，在作品中具体表现为不引俗语、民谣和谚语；具体表现为“谨严，字字有法度”（《隐居通议》卷十四）；具体表现为“峻洁”（《朱子语类·论文上》）、“淳古明洁”（《古文辞类纂点勘》卷三），实即桐城派所谓“雅洁”；具体表现为对骈偶的扬弃。五代以来，文尚骈俪。曾巩化腐朽为神奇，善于化骈为散，化骈为排偶，化骈为横向铺写的语句，化骈为复查。因而，行文中，既有对称、回环之美，又有生动、流畅之感。

三、淡而实腴。宋人称曾巩之文为“衍裕雅重”（《曾巩集·附录·南丰先生文集序》），元人称其“深醇雅淡”（《隐居通议》卷十四）。明王世贞于《艺苑卮言》中论曰：“南丰氏饫而衍”（卷三），“子固之文腴而满”（卷四）。清刘熙载于《艺概·文概》中评曰：“曾文穷尽事理，其气味尔雅深厚，令人想见《硕人》之宽。”曾巩将淡雅与充实相统一，如其《送傅向老令瑞安序》一文，“仅百余言，而构思、措辞，种种入彀，中有简而文、淡而不厌者”（《唐宋八大家文钞》卷一〇二载茅坤评语）。

淡而实腴的特色，在曾巩散文中表现为长于白描，字句简洁，短章俊语，意境隽永。例如《思政堂记》云：

辟而即之，则旧圃之胜，凉台清池，游息之亭，微步之径，皆在其前；平畦浅槛，佳花美木、竹林香草之植，皆在其左右。

再如《拟岘台记》云：

溪之平沙漫流，微风远响，与夫波浪汹涌，破山拔木之奔放，至于高桅劲櫓，沙禽水兽，下上而浮沉者，皆出乎履舄之下；山苍颜（疑当作岩）秀壁，巖崖拔出，挾光景而薄星辰，至于平冈长陆，虎豹踞而龙蛇走，与夫荒蹊聚落，树阴掩暧，游人行旅，隐见而断续

者，皆出乎衽席之内。

文句峻洁，意象丰富，气脉浑厚，余味曲包。此其一。

其二，曾巩在夹叙夹议的散文中，往往以淡淡的叙述和议论，使之意趣盎然。例如《强几圣文集序》，于短小篇幅之中，平平叙述强几圣与韩琦之交往、知遇。篇末云：“魏公（韩琦）既薨之明年，几圣亦以疾卒。”平淡之中，寥寥十余字，深寓作者俞伯牙、钟子期之慨，而其愤世疾俗之意，也令人潜悟于掩卷之余。言简而意赅，“看似平易最奇崛”。曾巩散文将“淡”与“腴”，融为一体。

四、怨而不怒。曾巩文不妄作，“皆因事而发”（曾巩集·附录·行状）。或悯时忧俗，或讽谕切谏，但都本于“诗教”，怨悱而不怒，以礼节情，以情节文。其斥佛、道之记，言辞稍激烈，但也只有《鹅湖院佛殿记》一篇不甚平和，气促言利。佛、道奢侈，耗民资财，作者恨民不争，故作振聋发聩之语，也是情理中事，无可厚非。

综上所述，曾巩散文具有含而不露、质而不俚、淡而实腴、怨而不怒的特色。这四个特色的综合，形成曾巩散文的中和之美。

这是曾巩先学韩愈，后师欧阳修，取法西汉散文的结晶，这是犹如飞瀑化为静潭一般的深沉、洗练之美，这是力矫文坛积弊、应运而生的产物。

总而言之，曾巩志在“扶衰救缺”，故以文明道，以诗讽谏，专注于诗、文；与此相应，故文风取中和之美，从而，将古文、古道及文风，即“儒术”、“文词”和中和之美，三者融为一体，互为表里，相辅相成。从而，与欧阳修等人共同奠定了北宋文风的基调。

曾巩散文，对明前、后“七子”“文必秦、汉，诗必盛唐”（《明史·李梦阳传》）的文学主张，对清桐城派“义法”、“雅洁”及“神、理、气、味、格、律、声、色”（《古文辞类纂序》）的文学理论，或有所孕育，或导夫先路，其地位及作用，自不可小视。

“曾之序、记为最，而志、铭稍不及。然于文苑中，当如汉所称古之三老、祭酒是已，学者不可不知”（《唐宋八大家文钞·南丰文钞引》）。茅坤所言极是。自宋以来，以迄清末，人们对曾巩的评论，似乎都比今人允当。此种情形，近年来，始有好转。其实，优美或壮美的文学风格，真如春兰秋菊，各一时之秀也，不必厚此薄彼。

毕庶春

丙子大寒于丹东三余斋

目 录

前言	1	尹公亭记	78
墨池记	1	瀛州兴造记	81
分宁县云峰院记	5	广德军重修鼓角楼记	85
仙都观三门记	10	广德湖记	90
秃秃记	13	齐州二堂记	96
醒心亭记	17	襄州宜城县长渠记	99
繁昌县兴造记	20	江州景德寺新戒坛记	104
莱园院佛殿记	24	徐孺子祠堂记	105
宜黄县县学记	27	洪州东门记	110
学舍记	34	道山亭记	115
南轩记	37	越州赵公救灾记	119
筠州学记	41	徐复传	124
鹅湖院佛殿记	46	洪渥传	129
思政堂记	49	怀友一首寄介卿	132
饮归亭记	51	读贾谊传	134
拟岘台记	55	书魏郑公传	138
抚州颜鲁公祠堂记	59	喜似赠黄生序	142
洪州新建县厅壁记	65	越州鉴湖图序	146
清心亭记	68	相国寺维摩院听琴序	156
闽州张侯庙记	70	赠黎、安二生序	162
归老桥记	75		